

证券代码：871716

证券简称：良友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江苏良友正大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：3年

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：

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经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0785632412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王子龙

成立日期：2013年9月2日

营业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（B2座）301室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是否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：是

事务所简介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（证书序号：NO.019862）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（证书序号：000426）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

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对公司审计工作造成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各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良友正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良友正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良友正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0日